

والتسليم

١٠

والجواب

٩

المعنى

٨

المراد

٧

بـ

٦

أ

٥

٤

٣

٢

١

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一、市级衔接资金按照市五届四次人代会审定 2025 年预算，

根据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任务、重点工作，明确市级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任务、农村公益事业、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3个重点使用方向，并按因素法切块下达资金。资金下达后，由各旗县区相关部门按使用方向统筹安排，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二、各旗县区要严格执行中央、自治区关于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和《巴彦淖尔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巴财农规〔2022〕3号），围绕巩固脱贫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支持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各旗县区财政部门要督促配合资金主管部门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市级衔接资金依据市级资金管理办法管理，保证用于支持产业发展的资金占比，在保障完成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任务、重点工作任务的前提下，旗县可参照国家、自治区相关规定执行。

四、各旗县区在安排本级资金时，要根据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际需要及财力状况，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

五、此次下达的资金请列入《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第“213”类下相应的科目。

附件：1.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
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1 日印发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旗县区	合计	重点使用方向			备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任务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市级配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505	2130701	2130706	
合计	6000.0	3272.0	1918.0	810.0	
磴口	689.37	410.37	231.50	47.5	
杭后	826.55	380.40	291.15	155	
临河	1439.68	926.27	310.91	202.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任务中包含支持农高区建设700万元
五原	785.75	289.19	354.06	142.5	
前旗	1169.39	732.57	329.32	107.5	
中旗	593.38	236.16	249.72	107.5	
后旗	495.88	297.04	151.34	47.5	

附件2: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产业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任务			
	财政奖补农村公益事业项目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市级配套经济项目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市级配套经济项目			
	金额合计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目标2: 支持推动全市乡村产业发展壮大, 强化产业与包括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在内的农牧户利益联结。 目标3: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目标4: 支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目标5: 支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项目	≥ 个	
			指标2: 支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 个	
			指标3: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 个	
		质量指标	指标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效果显著	
			指标2: 支持推动全市乡村产业发展壮大, 强化产业与包括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在内的农牧户利益联结。	效果显著	
			指标3: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效果显著	
			指标4: 支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效果显著	
			指标5: 支持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效果显著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实施时限	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推动全市乡村产业发展	成果显著	
			指标2: 壮大全市村集体经济项目	成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强化产业与包括脱贫人口和监测帮扶对象在内的农牧户利益联结	增强	
			指标2: 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农牧民满意度	≥ %	